

潍坊职业学院文件

潍职院教〔2018〕26号

关于印发《潍坊职业学院 “教练型”教学名师、专家级“教练型” 教学名师认定办法》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《潍坊职业学院“教练型”教学名师、专家级“教练型”教学名师认定办法》已经学院研究同意，现予以印发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潍坊职业学院

2018年11月5日

潍坊职业学院

“教练型”教学名师、专家级“教练型” 教学名师认定办法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和《国务院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2〕41号）、《教育部等六部委关于加强高等学校青年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》（教师〔2012〕10号）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加强学院教师队伍建设，努力培养造就一批“教练型”教学名师和专家级“教练型”教学名师，不断提高学院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认定原则

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的原则。

二、认定范围

承担学院教育工作的在职在岗教师。

三、认定条件

（一）“教练型”教学名师

1. 拥护党的领导，政治立场坚定，以教书育人为己任；敬业爱岗，治学严谨，以全身心投入为常态；知行合一，师德高尚，为人师表。无师德一票否决情况。

2. 具有先进的职业教育理念，熟练掌握所授专业的基础理论、专业知识，了解相关专业的专业知识，具有较高的教学业务水平。

3. 熟悉行业企业岗位标准和要求，了解行业发展动态、趋势以及新工艺、新技术，具有扎实的专业实践能力和较强的技术应用能力。

4. 原则上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。

5. 积极参加人才培养方案中实践教学体系的制订和实践教学、实训指导等工作任务。近三学年年平均教学工作量达280学时以上。

6. 指导学生参加省级及以上各种一类大赛获得三等奖及以上奖项。

（二）专家级“教练型”教学名师

1. 满足“教练型”教学名师认定条件。

2. 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。

3. 指导学生参加国家级各种一类大赛获三等奖及以上奖项。

四、认定程序

1. 个人申请：符合条件的教师填写《潍坊职业学院“教练型”教学名师资格审查表》《潍坊职业学院专家级“教练型”教学名师资格审查表》和相关个人资料，向所在部门提出申请。

2. 部门推荐：各部门对申报人的教学水平、教学业绩等进行综合评价，择优确定推荐人选。

3. 学院评审：学院组织专家对候选人员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查，确定学院“教练型”教学名师和专家级“教练型”教学名师名单，报学院研究决定。

4. 结果公示：对认定结果进行公示，公示期限为 5 个工作日。

五、其他

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1. 潍坊职业学院“教练型”教学名师资格审查表

2. 潍坊职业学院专家级“教练型”教学名师资格审查表

附件 1

潍坊职业学院“教练型”教学名师资格审查表

姓 名		职 称		所在部门	
近三年授课 情 况	授课时间		讲授课程		工作量（课时）
	20	-20 学年			
	20	-20 学年			
	20	-20 学年			
省级及以上各 种一类技能大 赛指导情况					
教 学 类 获奖情况					
质量工程项目 建 设 情 况					
优质授课情况					
教科研情况	课题名称		级别	结题时间	
论文著作情况	论文（著作）题目		发表时间	刊物（出版社）	是否核心 期刊
专利情况					
部门审核意见	部门主要负责人签字： 盖章 年 月 日				

附件 2

潍坊职业学院专家级“教练型”教学名师资格审查表

姓 名		职 称		所在部门	
近三年授课 情 况	授课时间		讲授课程		工作量（课时）
	20 -20 学年				
	20 -20 学年				
	20 -20 学年				
国家级各种一 类技能大赛 指导情况					
教学类比赛 获奖情况					
质量工程项目 建设情况					
优质授课情况					
教科研情况	课题名称		级别	结题时间	
论文著作情况	论文（著作）题目		发表时间	刊物（出版社）	是否核心 期刊
专利情况					
部门审核意见	部门主要负责人签字：		盖章 年 月 日		

潍坊职业学院办公室

2018 年 11 月 6 日印发

校对：徐京峰